

留得残枝叶自生

管继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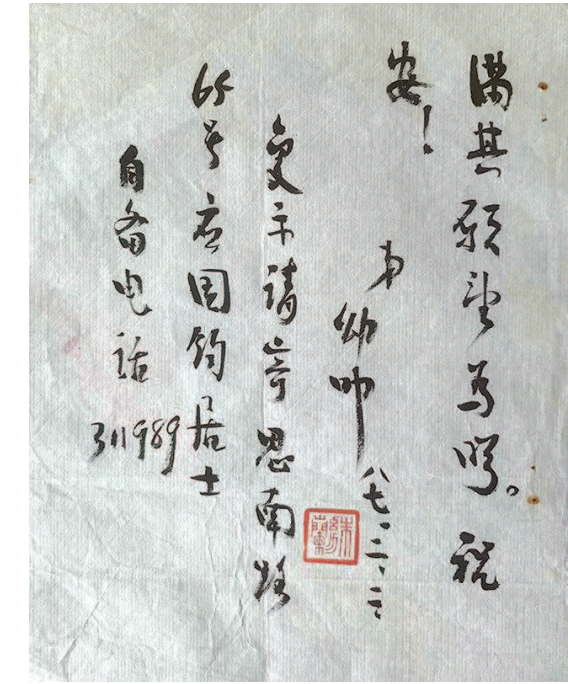
近日有缘，笔者于无意中入藏了一件“小名头”的墨笔书札，朱幼兰致书“正有道兄”，写在两片随意裁切的白宣纸上，而且纸上还有破损修补的痕迹。写信者朱幼兰是丰子恺的挚友，并不著名，但参与《护生画集》的诗文创作，虽然我以前曾在写丰子恺的文章中数次提到他，可是对他的书法毕竟关注不多。再加该信札的出让者也非我熟悉的朋友，所以我起初对此品相不佳的书札也有疑虑，后一想，朱幼兰居士的哲嗣、年已耄耋的朱显因先生，与我同为丰子恺研究会成员，平日也时有通问，何不请教一下朱先生？于是我将信札的图片发给朱先生鉴定。朱先生看后确认“是父亲的‘手迹’，而且还告诉我受信者叫“李正有”，他以前见过，是上海市佛教协会安养部的负责同志。我闻之就放心地将此札入藏了。

正有道兄：
新年好。
 荣鹏飞居士进安养部事已落实。荣居士定月之六日进部，他非常感激。
 应国钧居士友人邢妙德，今年七十余岁，原上海储蓄银行淮海路支行经理，佛教徒，皈依明暘法师。无妻无子女，现在借宿其弟家，拟进安养部，务请大力支持，满其愿望为盼。祝安！
 弟 幼 叩
 八七、二、二。
 复示请寄思南路65号应国钧居士。自备电话311989

 朱幼兰这封信写于一九八七年，这也是上海市佛教协会安养部成立之年。据朱显因先生转告，佛协安养部当时地处宛平南路近斜土路，是专为佛教界年老的居士、孤老归养送终之所，相当于如今之养老院。我查了一下，当时的安养部原址为宛平南路四百六十五号，即今之上海市第一社会福利院所在地。朱幼兰青少年时因受母亲的影响，十七岁即皈依于印光法师。身为居士，他长期热心于佛教事业，晚年曾担任上海市佛教协会副会长，写此信时应就是担任副会长期间。此信也显示了他当年悉心关照并极力推荐几位孤老居士入安养部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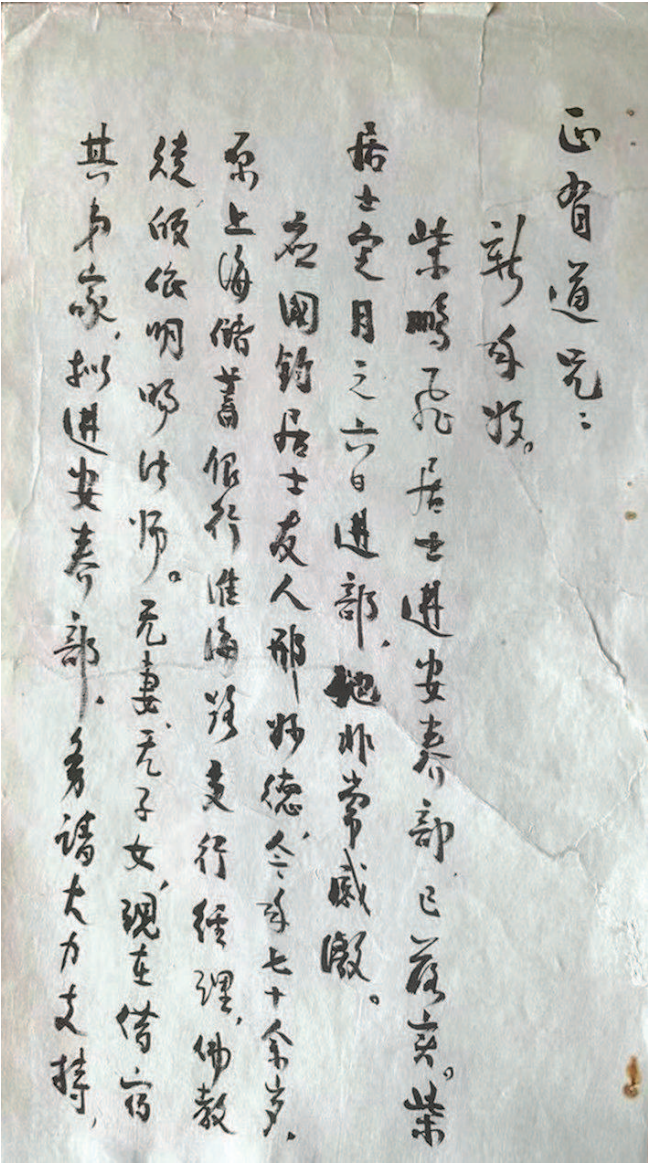
 如果没有丰子恺，或没有丰子恺的传世名作《护生画集》，那么很有可能，朱幼兰的名字也像信中提及的几位居士一样“无从查考”了。然而就是因为《护生画集》，有了弘一法师和丰子恺这样的大师在前，朱幼兰即使不太著名，但他的名字将注定要随着名著一并流传永远了。有关《护生画集》的故事我曾写过，这一被誉为“近代佛教艺术的佳构”，是丰子恺在将近半个世纪的时间跨度里，与诸位先贤大师精心合作的一部代表名著。《护生画集》共六集，绘有四百五十幅图，每一幅图均有书法配诗，其第一、第二集由弘一法师书写，弘一法师圆寂后，第三、第五集的书写者先后为叶恭绰和虞愚教授，第四、第六集的书法作者就是朱幼兰。

 朱幼兰居士擅汉隶与魏楷。可能受印光法师的影响，他的楷书多取径于《泰山金刚经》，或也参学《郑文公碑》，然常以圆笔作楷，朴茂秀润，《护生画集》第四集的题诗即用此体。



1962年丰子恺与朱幼兰在杭州虎跑弘一法师纪念塔前

 诸先师百岁冥寿创作百幅护生画的任务尚未完成，所以他必须提前画好。在那风雨如晦的特殊时期，他白天开会挨批，晚上则挑灯秘密创作，其时家中的书籍被抄或被毁，缺乏参考画材，幸得朱幼兰从自己家中尘封的旧书篋中翻出一册民国石印本《动物鉴》，丰



朱幼兰致李正有信

科举考场内外的唐诗

顾 农

王维《送綦毋潜落第还乡》

圣代无隐者，英灵尽来归。遂令东山客，不得顾采薇。
 既至君门远，孰云吾道非。江淮度寒食，京洛缝春衣。
 置酒临长道，同心与我违。行当浮桂棹，未几拂荆扉。
 远树带行客，孤村当落晖。吾谋适不用，勿谓知音稀！

 盛唐诗人綦毋（双姓）潜，字孝通，生卒年不详，开元十四年（726）进士，后来当过地方官，又在朝廷上做过校书郎、拾遗、著作郎；他醉心于佛学和诗歌，对从政没有多少兴趣，最后弃官而去，不知所终。他的诗名曾经很大，而作品流传于世的却不多。大诗人王维有两首赠他的诗：《送綦毋潜落第还乡》《送綦毋校书弃官还江东》，前者曾入选《唐诗三百首》。

 唐代的科举考试，是先由地方主官遴选推荐若干本地才俊去参加国家级的考试，这些人被称为“举子”，他们如果中了进士，就再参加公务员考试，然后就可以进入官场了。那时进京赶考的举子能考中进士的甚少，绝大部分只能落第，还乡，唐人送给科考落第者的诗章甚多，大抵说些同情安慰鼓励的话，形成了相对固定的套路，意思不大。

 王维到底是一流高手，他写起这个容易落入俗套的题材来亦复不同凡响。《送綦毋潜落第还乡》一诗从当今这个伟大的时代写起，充分肯定士人们积极进取的心态（“圣代无隐者，英

灵尽来归。遂令东山客，不得顾采薇”）；接来说，考试总归不可能全部通过，未能过关并不说明其人不行（“既至君门远，孰云吾道非”）。以上六句是写“落第”。接下来写綦毋先生做回山的准备（“江淮度寒食，京洛缝春衣”），王维则殷勤设酒送别（“置酒临长道，同心与我违”）。以下几句设想他归途中所见的景色——这是照应诗题中的“还乡”。全诗层次井然的章法很像是当年科举考试科目中“试帖诗”的路数。

 诗的结穴两句“吾谋适不用，勿谓知音稀”则综合地说“落第”和“还乡”这两个方面。“吾谋适不用”用了——一个春秋时代的语典（详见文公十三年《左传》）——不知道这个典故出处的读者仍然可以明白，这里的意思是说这一次的落第纯属偶然，是一个碰巧的意外；“勿谓知音稀”则谓我永远会深刻理解足下的朋友。这样就巧妙地把他全篇要旨都收拾干净了，而且充满感情。

 王维是一位多面手，边塞、山水、田园、怀古、送别……无不应付裕如，头头

是道，且多名篇名句。这是大诗人的派头，小一点的诗人，能写好其中一种，略有出色的篇章或能够让人记住的佳句，就已经可以立足称雄了。

 祖咏《终南望余雪》

 盛唐诗人祖咏有一首著名的《终南望余雪》：
 终南阴岭秀，积雪浮云端。
 林表明霁色，城中增暮寒。
 此诗千古传诵。终南山在首都长安之南，在城里只能见到山的背面（古人以山北为阴），这里的积雪较难融化，雪后天晴，景色很好，但化雪是要吸收大量的热量的（“霜前冷，雪后寒”），所以这时长安城里气温下降。

 寥寥四句，把《终南望余雪》这个题目写得很真切。

 一首诗写多长，原本要看诗人的高兴，但祖咏这首诗是写在科举考试的答卷上的——按当时的规矩，这样的“试帖诗”应是五言十二句，而祖咏只写了三分之一，就匆匆交卷了。这怎么能行呢！遭到责问后他回答道：“意尽。”已

 先生见之非常欣喜，言有此借鉴则文稿题材不愁了。待第六集《护生画集》完成，丰子恺将画稿交给朱幼兰秘藏时说：“绘《护生画集》是担着很大风险的，为报师恩，为践前约，也就在所不计了！”他本还想继续让朱幼兰配诗，但又怕连累他，故只得暂且搁下。朱幼兰闻之，当即表示身为佛学门下，愿与先生共担风险，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其情可感，其志可叹。我想起朱幼兰在画集中曾题过一句引宋人的诗，曰“瓶花落尽无人管，留得残枝叶自生”，文化的传承，虽然历尽劫难，然而只要有一丝余脉留存，它终究还会重生，并且枝繁叶茂的。如今的《护生画集》，少说也有十数种版本，读者何止百万，深受大家喜爱。除了弘一法师以外，能获得两度为其配诗题字殊荣的，就唯有朱幼兰了。

 为《护生画集》第六集题字，朱幼兰一改第四集中的魏楷书风，而全部采用了汉隶。他的隶书宗曹全碑，风致秀逸，圆融渊雅，与其楷书可谓各具神采。我曾与朱显因先生探讨，说令尊法书，楷隶兼工，为何这一通书札上却看不出当年写《护生画集》时的风采？朱先生解释说，父亲晚年作书，受丰子恺先生影响，平时写的字常参以丰公行草书的笔法。我恍然若悟，书法的正式创作，与书信的尺牍体有很大差别，写信时的随意、急就，意到笔不到，或笔到意不到，往往都会呈现不一样的状态。书者“匆匆不暇草书”，后人为了鉴赏甄别，却因之耗去了很多时暇。

 年根底儿，从老家寄来的一箱子传统花馍到了。面对不大的冰箱冷冻室，真是犯愁了。勉强塞进去一些后，剩余的分装好，准备带到办公室，谁在就送给谁。第二天到了办公室，一层楼静悄悄的，挨个敲门后得出的结论是，就我一个人还在坚守岗位——今天是腊月二十九，明天才是除夕。

 几年前，从初一才开始正式放假，休到初七。大家不约而同地从除夕就歇，理由也很充分，除夕和初一样重要。后来国家规定改了，从除夕休到初六，大家依然心照不宣地提前一天自我放飞。今年更特殊，歇三年没有回乡过年了，2023年终于可以“自由行”，大部分人都提前两三天启程返乡，留在本地过年的也需要花不少时间购置年货、清扫整理、贴联贴花、制备年夜饭，办公室早就空了，除了我。哎，对着卫生间镜子的仔细看了看自己——这个人真怪真各色呀。人人都郑重其事地过年，你怎么回事呢？

 再也回不到童年了。那是我最盼望过年的时代，无他，因为那几天能吃好吃的，能穿新衣服、不用做家务。那个时候，勉强强强能吃饱，吃好根本谈不上。只有到了年下，矿上会分些带鱼，爸爸会做拔丝土豆，顿顿都是白面馍馍，还有油炸黄米糕，虽说这玩意我一吃就积食。花生瓜子糖块也都摆放出来，大多数留给客人，孩子们也能分到一些。我们衣兜里终于有零食了，个个都喜气洋洋。男孩子们还揣着小鞭炮，冷不丁吓女孩子一下。有零食的感觉太美妙了，为此难免提前冒险。有一年年前妈妈将一袋子带壳生花生放在柜子里等年关的时候再处理，我发现了这个秘密，百爪挠心，实在忍不住，某天午后偷抓一点，然后若无其事地去上学。一而再再而三，等妈妈发现之时，大约四分之一已经下去了。难得母亲没有大发雷霆，只是淡淡地说了一句：过年该不够用了。我羞愧万分。

 一年只有两次穿新衣服的时候，过年和六一儿童节，很多时候大约还是同一套衣裳，不过是套棉衣还是单穿的区别。穿新衣服之前需要个仪式的，就是认真地洗浴一下。那时的塞北矿区，没有公共澡堂，逼仄的居住条件、天寒地冻的气候、油一样珍贵的用水，很难让人们在家里洗个货真价实的澡。对孩子们而言，“认真地洗浴”不过是把厚厚的棉裤使劲卷到膝盖以上，让久未沾水的小腿肚子润湿润湿。那年实在看不过去了，妈妈直接上手，一边使劲搓着我积垢的膝盖，一边大声斥责：一个女孩子，怎么这么脏！我满脸通红。借住在我家的小王姐姐也显得尴尬不已。后来矿区有了对外开放的澡堂子，我妈总拉着我去，我不愿意，实在躲不过去就跟着，到了里面也躲着她。人很多呢，躲猫猫没问题。多年之后，老妈才醒悟过来，问，当年你是不是嫌我给你搓澡下手太重呀？我笑而不语。

 不管怎样，穿上新衣服总是让人兴奋的——它们就压在枕头下面，除夕一大早，外面还一团黑，我们就起床了，飞快地穿上新衣服，出去玩啦！这时候，每个孩子都人模狗样的，不论走到谁家，都会被表扬衣服好看，然后有花生瓜子糖块招待，没有比这更爽的了！我们呼朋唤友走街串巷，小鞭炮到处脆响着，此起彼伏，火星一闪一闪地刺破暗黑的晨色。

 过年这几天可以在外面疯玩，不必惦记平时要做的家务。我们家三个孩子，最明确的任务是每天晚上轮流负责刷碗，其余的家务就随时服从安排听命了。年前扫家、准备吃食更少不了得打下手。对我这样的小女孩，还有一项常规任务是辅助妈妈养鸡。比如，妈妈煮好鸡食，我负责喂食。这任务很艰难，热腾腾的鸡食盆一放到院子，自家的鸡、别家的鸡甚至狗都一拥而上，我不得不又赶又踢，保证只有我家的宝贝鸡享独食。天气实在太冷了，个把时候我躲在棉布门帘后面避寒，不时露头瞄一眼。有一次稍不注意，邻居家大狗跑过来，大舌头一舔又一舔，顷刻之间食盆就空了，我顿时傻了眼。少不了我妈一通骂。过年是难得的轻松时刻，父母的暴躁脾气但也在正月头几天都有所收敛，孩子们高兴得像摘了金箍的孙悟空。

 热闹归热闹，我家总比别家显得冷清一些。最大的原因是亲戚都在遥远的晋南，我家孤悬塞外，一年到头没什么人上门。过年时稍微应个景就完了，串门的都是邻居、同事和小孩子，不会留下来吃饭，屋子收拾一下备点零食备点茶水足矣。邻居街坊都是张灯结彩亲戚盈门的，我挺羡慕，常过去凑热闹，还能多得到一些糖果。多年以后，我才意识到，那时我妈显然很享受这种冷清，又省事又省心。母亲的这种冷静性子，不怪她，她几乎是孤儿，在亲朋的周济中长大，对热闹有点抗拒，对别人的脸色分外敏感。这也是多年后我才明白的。

 小学毕业后，全家终于迁回晋南老家了。过年的情形大变。亲戚一下子蜂拥出现了，爸爸那边的、妈妈那边的，从初二开始络绎不绝，我都认不全。父亲陪客，用我不大听得明白的家乡话聊天，母亲不停地在厨房准备饭菜，忍不住表现出来的“怨气”有时连我都替客人尴尬。更诡异的是，母亲开始践行一些奇奇怪怪的风俗了——不知道是不是觉得回到老家再不这样做地下有灵的祖上不答应了

妈妈的遗产

小 黑

——比如初一傍晚会拿着一些纸钱等易燃物，端着一个盛水的碗，走到某个十字路口，放上一把小火，再把水泼了。关键是她还一定让我跟着。

 那时我上初中了，不大不小，看不惯的事情多起来了，这大约就是所谓的叛逆吧。对新衣服的渴望没那么强烈了，对随时炸响的鞭炮有了新的认知（污染+安全问题），对到手的压岁钱不得不转手上交有了怨恨；对不熟悉的亲戚待搭不理，回答问题不超过三个字，更多的时候躲在小屋里不出来；对母亲的封建迷信行为更是厌恶，垂头丧气地跟在后面。不幸还是撞上过同学，真是太丢人了。唯一有点盼头的还是好吃的。那时候爸爸拿手的拔丝土豆已经晋级为拔丝红薯了，我更是吃得停不下筷子。

 几个回合下来，我开始和春节习俗顶牛了。初一上午，年轻人都穿戴得整整齐齐相互拜年，爸爸妈妈在家里坐等上门的客人，我收拾收拾东西到电厂洗澡去了。年前我是不会去凑热闹的，那人多指望而生畏，到了初一，依然开放的企业浴室门可罗雀，我一个人别提多舒坦了。妈没说话，爸爸看不下去了，质问我：谁家大年初一去洗澡？我生硬着回答：过个年至于那么多清规戒律吗？这几天有什么特殊的？难道以后就不过日子了？他甚是无奈。日后没想到到北京这边过年的规矩更多，什么初一不动刀不扫地啥的，饺子一吃一整天，满地花生壳瓜子皮都不能清理，更烦。

 上了大学，寒假回到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和家人一起准备过年，但我总被假期结束后返程的艰辛困扰。回家的车票没有问题，学校负责，而且北京是当然的始发站，总有座儿。返校就不一样了，中途小站上车，坐票是不可能的，基本要一站站到北京，在人挤人的车厢中站十小时以上，下了车几乎要虚脱。一想就害怕。

 对妈妈而言，她终于可以把没有功课压力的女儿当成一个全劳力了，虽然依然不太中用。在晋南过年最重要的事情是熬年馍，每家都要一次性蒸好多好多馒头，正月里吃，走亲戚时当伴手礼。这通常是家里女人们的活计，以前妈妈和嫂子一起做，现在我得加入了。大半天不不停地和面揉面、和面揉面，最后我的手上居然打了泡！我心安理得地退场。有时候，老妈会把剁馅儿的任务交给我，但我只应剥大白菜，不剁肉——我讨厌满手沾油的感觉。我问头干活，事后妈妈会难得地夸我几句，说馅儿剁得细剁得匀。话说他们怎么那么爱吃胡萝卜萝卜饺子？这两样我都不喜欢，只吃白菜猪肉的。爸爸妈妈一边包饺子一边感叹，以前在村里吃馅儿的时候，一大盆胡萝卜馅儿只放一团乒乓球大小的羊肉，一放进去影子都没了，现在真不一样了。我在旁边讪笑：没觉得胡萝卜羊肉有什么好吃的。

 再往后，磕磕绊绊地继续读书、成家立业育儿，春节几乎成了一年中的返乡机会。那时还没有高铁动车，只能乘夜车，而我依然是最易经叛道的那个，哪天的票好买就哪天动身，全然无视出嫁女儿不应该在娘家过初一的家乡习俗。回到家一般就是初一大早，妈妈早就煮好了白菜猪肉饺子等着，然后偷偷提醒我，那个带记号的饺子一定要先下手到你碗里。不用问，那里包着硬币。

 妈妈老了，变得越来越慈祥，打心底里欢迎上门的亲戚，认真地准备饭菜，认真地陪客聊天。闲暇时还会开玩笑地问我：等我将来走了，过年过节你会不会给我烧点纸上个香什么的？刻板的我还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只记得有次讨论土葬火葬的事情，我居然又正词严地说，土地资源那么有限，哪能都土葬。母亲并没有生气，倒夸我到底跟别人不一样。

 再后来，父母都过世啦，葬在村里的山塬上。那是旱地，靠天吃饭，没像样收成，算不上浪费土地资源。我失去了春节回乡的理由。而母亲敏感的、喜静不喜闹的个性，仿佛遗产一样传递给了我，我多少少让我在这个举家团聚的时刻总显得格格不入。这不是抱怨，天命使然，如元稹所说“半缘修道半缘君”，自己总要为自己的人生负主要责任。

 夜深人静，我在老妈的遗像前点燃了一支蜡烛，点点烛光中，想起了刚听到的那半首歌（大意）：天堂一定很美丽/妈妈才一去不回来/一路的风景有没有人陪伴/即使天堂不美丽/我也不希望她回来/怕她看到历尽沧桑的我会掉眼泪。



「文汇报」
微信公众号